

昆明学院 2024 年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昆明学院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 五、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九、其他公开信息

第二部分 昆明学院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七、基本支出预算表（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 八、项目支出预算表（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级下达）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 十四、市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 十五、新增资产配置表
- 十六、上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七、部门项目中期规划预算表

昆明学院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昆明学院是教育部 2004 年 5 月批准建立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在原昆明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和原昆明大学合并的基础上整合昆明市优质教育资源组建而成，是目前云南省学科门类最齐全的本科学校，学校的主要职责是：1.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实施综合大学学历教育，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2.整合科技资源，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开展基础应用科学技术研究。3.加强校政、校企、校校合作，立足昆明、服务云南，做好社会服务工作。4.加强国际交流合作，积极推进与南亚、东南亚、欧美的项目合作。5.培育大学文化，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做好文化传承工作。6.完成省、市政府交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70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纪检处、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工会、团委、研究生工作部、老干工作部、妇联、职能部门党委、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处、财务处、审计处、科技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保卫处、基建处、国际交流合作处、发展规划处、离退休工作处、经济管理学院、教师教育学院、学前与特殊教育学院、体育学院、人文学院、外国语学院、音乐舞蹈学院、美术与艺术设计学院、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农学与生命科学学院、医学院、旅游学院、数学学院、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化学化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国际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课程中心、信息中心、图书馆、学报编辑部、实训基地管理委员会、档案馆、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昆明科学发展研究院、昆明滇池（湖泊）污染防治合作研究中心、滇池（湖泊）流域生态文化研究基地、云南省都市特色农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云南省塑料薄膜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云南省骨与关节疾病基础研究重点实验室、近代云南社会变迁与生态环境创新团队、云南省高校有机光电子材料与器件重点实验室、昆明市河湖生态健康评估与修复院士工作站、后勤集团、校医院、昆师路校区管理委员会、扶贫工作办公室、老校区处置和搬迁善后工作办公室、附属学校筹建办公室、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重点工作概述

1.持续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筑牢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本保障。一是持续抓实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深化理想信念教育。二是持续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三是不断提升党的建设工作质量。四是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动权。五是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努力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人才队伍。六是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全面提升人才工作水平。

2.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夯实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本要求。一是充分发挥思政课和课程思政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关键课程的作用，协调推进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二是聚焦文化育人，持续打造高品位大学文化建设。三是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四是继续加强和优化思政教师和辅导员队伍。五是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学校中心工作。

3.深化产教融合，持续推进特色鲜明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一是认真研究制定学校推进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和工作方案。二是推进聂耳音乐学院、自贸学院等已有特色办学领域建设。三是继续建设一批校企合作、产城融合项目，深化产教融合，在推进特色鲜明的综合性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上，进一步彰显特色，并取得显著育人实效。

4.持续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一是继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二是持续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三是根据学校应用型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制定《昆明学院双师双

能型教师认定管理暂行办法》，努力打造一支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和育人能力、现代教育理念、深厚的专业理论、扎实的专业实践能力、适应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的“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

5.进一步提升教学水平。一是调整本科专业规模与结构。二是以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及专业认证为抓手，推动专业建设高质量发展。三是稳步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四是做好“双万计划”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申报建设工作。五是持续加大教育成果奖培育力度。

6.积极构建一流应用型学科体系。坚持“夯实基础、强化应用、突出特色、提升水平、交叉融合”的思路，做好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及博士学位授权培育点的培育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新一轮硕士学位点申报工作，协助“跨境数字经济”一流学科做好建设工作，组织国际商务、材料与化工两个学位授权点做好专项核验的准备工作；认真学习贯彻《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分类发展的意见》，修订完善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及研究生培养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升研究生分类培养管理水平，结合产教融合的人才需求和研究生教育实际，在校内积极探索“233”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244”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做好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常规工作。

7.提升科研工作水平。聚焦高层次科研项目，重点突破国家自科基金、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采取针对性措施，提高申报项目立项率。持续加大国家科技三大奖培育力度，

健全完善高层次科技奖培育机制，为学校更名大学达到关键科研指标做出实质努力。做好省哲学社会科学奖的培育申报准备，确保达到一定的申报和获奖数量。主动融入区域、行业技术创新链，聚焦“卡脖子”技术难题，推动科技创新，鼓励通过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云南省、昆明市地方社会经济发展，在科技服务地方上有新作为。加强校政企联动，在共建高水平实验室、共建高端智库上取得新突破。

8.加强内部治理体系建设。修订学校章程，以章程为准则，全面梳理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管理文件，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层次清晰、内容规范的规章制度体系，将完善规章制度体系作为推进依法治校的重要举措。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完善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完善财务管理效能，改进科研项目与经费使用流程管理水平。深化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方案，年终考核要体现教师评价、学生评价、学院和机关教辅单位工作评价的要求，形成符合新时代特征的现代教育评价制度。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 1 个；差额供给单位 0 个；定额补助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0 个；参公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截至 2023 年 12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205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工勤人员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057 人。在职实有 1565 人，其中：

财政全额保障 1565 人，财政差额补助 0 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 0 人。

离退休人员 1187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1181 人。

车辆编制 36 辆，实有车辆 31 辆，超编 0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 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4 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75,829.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2,055.20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5,377.91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9,396.77 万元。

与上年对比，年度总收入减少 6,314.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增加 1,870.08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减少 341.2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1,500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4,148.7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减少 2,194.71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如下：1.根据学校事业发展需要积极调整招生结构，增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提升学生学历层次，提高生均拨款标准，增加一般公共预算 1,870.08 万元；2.预估上年度财政专户结转结余资金减少 341.29 万元；3.按照全口径部门预算编制要求预估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1,500 万元；4.2024 年预算编制中昆明学院人民西路校区土地处置化债成本已部分收款，导致本年其他收入预算减少 4,148.75 万元；5.2024 年预算收入口径未单列上年结转收入，导致上年结转收入减少 2,194.71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42,055.2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2,055.2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2,055.2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财政拨款0万元。

与上年对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324.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870.0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减少2,194.71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如下：1.根据学校事业发展需要积极调整招生结构，增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提升学生学历层次，提高生均拨款标准，增加一般公共预算1,870.08万元；2.2024年预算收入口径未单列上年结转收入，导致上年结转收入减少2,194.71万元。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75,829.88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42,055.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455.20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1,870.08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云南省养老保险基数核定标准及住房公积金基数核定政策变化，学校增加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单位承担部分1,870.08万元；项目支出1,600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2,194.71万元，主要原因2024年预算申报不含上年结转收入的项目经费。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支出分别列“205-02-05”高等教育支出30,713.75万元，主要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普通本科（包括研究生）教育支出，学校用于开展教学活动发生的业务支

出及保障教学所需的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433 万元，主要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学校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生活补贴；“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4.01 万元，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学校用于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7.22 万元，主要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学校用于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9.79 万元，主要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学校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285.46 万元，主要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学校用于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2,151.98 万元，主要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学校用于按规定比例为职工交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类，支出分别如下：

1.301-01（基本工资）支出 11,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按照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其中：基本支出 11,00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301-02（津贴补贴）支出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

位在职人员按人社局核定发放的奖励性绩效和事业住房补贴。其中：基本支出 10,00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3.301 -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2,724.0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按规定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中：基本支出 2,724.01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4.301 - 09 (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407.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按规定缴纳的职业年金。其中：基本支出 1,407.2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5.301 -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支出 1,339.7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按规定缴纳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其中：基本支出 1,339.79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6.301 -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支出 1,285.4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按规定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中：基本支出 1,285.4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7.301 -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支出 367.3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按规定缴纳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按规定缴纳的重特病医疗统筹。其中：基本支出 367.31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8.301 - 13 (住房公积金) 支出 2,151.9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承担在职人员按规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其中：基本支 2,151.98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9.302 - 01 (办公费) 支出 4,256.47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开展教学日常活动发生的各项教学运行支出、科研项目支出、

更名大学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2,656.47 万元，项目支出 1,600 万元。

10.302 - 07（邮电费）支出 110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全年电话费和网络运行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1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1.302 - 09（物业管理费）支出 3,928.91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全年各校区安保、物业管理、绿化保洁、宿舍管理费用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3,928.91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2.302 - 11（差旅费）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全年差旅费和出国费用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3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3.302 - 13（维修费）支出 500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全年固定资产仪器设备的维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50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4.302 - 16（培训费）支出 80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全年教师培训和干部培训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8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5.302 - 17（公务接待费）支出 18.26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全年按教职工人均 150 元/人.年计算的公务接待费，并按 5%要求进行压缩。其中：基本支出 18.2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6.302 - 27（委托业务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社会科学研究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17.302 - 28 (工会经费) 支出 0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缴纳工会经费。其中: 基本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18.302 - 29 (福利费) 支出 375.60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按省总工会规定发放的职工福利费。其中: 基本支出 375.60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19.302 -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 47.20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按公务车改方案核定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事业人员公务交通补贴。其中: 基本支出 47.20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20.303 - 01 (离休费) 支出 23.76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按人社局核定发放的离休人员生活补助。其中: 基本支出 23.76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21.303 - 02 (退休费) 支出 2,409.24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按人社局核定发放的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其中: 基本支出 2,409.24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22.303 - 08 (助学金) 支出 0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按规定发放学生助学金和贫困生补助。其中: 基本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23.310 - 03 (专用设备购置) 支出 0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购置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其中: 基本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24.310 - 13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 0 万元, 主要用于学校购置公务用车。其中: 基本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五、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昆明学院列入市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0 个、金额 0 万元。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11 个，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530.1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30.11 万元（含安保、物业管理等服务）、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昆明学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65.4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96 万元，下降 1.45%，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2.公务接待费 18.2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96 万元；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7.2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昆明学院 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昆明学院 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昆明学院 2024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8.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0.96 万元，下降 4.99%，预估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30 次，共计接待 280 人次，具体接待批次人次以 2024 年公务接待函为准。

减少的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预算编制逐年递减 5%，故公务接待费预算减少 0.96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昆明学院 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47.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共计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1 辆。

昆明学院 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昆明学院 2024 年度重点项目为更名大学专项经费，具体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更名大学专项经费

（一）项目名称

更名大学专项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昆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推进高等教育提质发展。持续改善市属高校办学条件，加快昆明学院更名为大学步伐，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扩大优质高等教育资源。”

（三）项目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昆明学院

组织机构代码：125301006787089504

地址：昆明市经开区浦新路 2 号

联系电话：65098096

法人代表：丁文丽

经费来源：市本级一般公共财政预算

单位概况：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部门主要职责

昆明学院是教育部 2004 年 5 月批准建立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在原昆明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和原昆明大学合并的基础上整合昆明市优质教育资源组建而成，是目前云南省学科门类最齐全的本科学校，学校的主要职责是：（1）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实施综合大学学历教育，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2）整合科技资源，加强科研平台建设，开展基础应用科学技术研究。（3）加强校政、校企、校校合作，立足昆明、服务云南，做好社会服务工作。（4）加强国际交流合作，积极推进与南亚、东南亚、欧美的项目合作。（5）培育大学文化，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做好文化传承工作。（6）完成省、市政府交办的工作。

2. 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70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纪检处、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工会、团委、研究生工作部、老干工作部、妇联、职能部门党委、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处、财务处、审计处、科技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处、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保卫处、基建处、国际交流合作处、发展规划处、离退休工作处、经济管理学院、教师教育学院、学前与特殊教育学院、体育学院、人文学院、外国语学院、音乐舞蹈学院、美术与艺术设计学院、信息工程学院、机电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农学与生命科学学院、医学院、旅游学院、数学学院、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化学化工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国际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课程中心、信息中心、图书馆、学报编辑部、实训基地管理委员会、档案馆、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昆明科学发展研究院、昆明滇池（湖泊）污染防治合作研究中心、滇池（湖泊）流域生态文化研究基地、云南省都市特色农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云南省塑料薄膜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云南省骨与关节疾病基础研究重点实验室、近代云南社会变迁与生态环境创新团队、云南省高校有机光电子材料与器件重点实验室、昆明市河湖生态健康评估与修复院士工作站、后勤集团、校医院、昆师路校区管理委员会、扶贫工作办公室、老校区处置和搬迁善后工作办公室、附属学校筹建办公室、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部门无所属单位。

3. 重点工作概述

（1）持续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筑牢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本保障。一是持续抓实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深化理想信念教育。二是持续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三是不断提升党的建设工作质量。四是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和主动权。五是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

线，努力锻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人才队伍。六是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全面提升人才工作水平。

（2）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夯实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根本要求。一是充分发挥思政课和课程思政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关键课程的作用，协调推进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二是聚焦文化育人，持续打造高品位大学文化建设。三是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四是继续加强和优化思政教师和辅导员队伍。五是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学校中心工作。

（3）深化产教融合，持续推进特色鲜明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一是认真研究制定学校推进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和工作方案。二是推进聂耳音乐学院、自贸学院等已有特色办学领域建设。三是继续建设一批校企合作、产城融合项目，深化产教融合，在推进特色鲜明的综合性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上，进一步彰显特色，并取得显著育人实效。

（4）持续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一是继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二是持续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三是根据学校应用型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制定《昆明学院双师双能型教师认定管理暂行办法》，努力打造一支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和育人能力、现代教育理念、深厚的专业理论、扎实的专业实践能力、适应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的“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

（5）进一步提升教学水平。一是调整本科专业规模与结构。二是以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及专业认证为抓手，

推动专业建设高质量发展。三是稳步推进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四是做好“双万计划”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申报建设工作。五是持续加大教育成果奖培育力度。

(6) 积极构建一流应用型学科体系。坚持“夯实基础、强化应用、突出特色、提升水平、交叉融合”的思路，做好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及博士学位授权培育点的培育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新一轮硕士学位点申报工作，协助“跨境数字经济”一流学科做好建设工作，组织国际商务、材料与化工两个学位授权点做好专项核验的准备工作；认真学习贯彻《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分类发展的意见》，修订完善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及研究生培养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升研究生分类培养管理水平，结合产教融合的人才需求和研究生教育实际，在校内积极探索“233”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244”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模式；做好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常规工作。

(7) 提升科研工作水平。聚焦高层次科研项目，重点突破国家自科基金、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立项，采取针对性措施，提高申报项目立项率。持续加大国家科技三大奖培育力度，健全完善高层次科技奖培育机制，为学校更名大学达到关键科研指标做出实质努力。做好省哲学社会科学奖的培育申报准备，确保达到一定的申报和获奖数量。主动融入区域、行业技术创新链，聚焦“卡脖子”技术难题，推动科技创新，鼓励通过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云南省、昆明市地方社会经济

发展，在科技服务地方上有新作为。加强校政企联动，在共建高水平实验室、共建高端智库上取得新突破。

（8）加强内部治理体系建设。修订学校章程，以章程为准则，全面梳理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管理文件，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层次清晰、内容规范的规章制度体系，将完善规章制度体系作为推进依法治校的重要举措。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完善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完善财务管理效能，改进科研项目与经费使用流程管理水平。深化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方案，年终考核要体现教师评价、学生评价、学院和机关教辅单位工作评价的要求，形成符合新时代特征的现代教育评价制度。

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共 1 个。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 1 个；差额供给单位 0 个；定额补助单位 0 个；自收自支单位 0 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 0 个；参公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截至 2023 年 12 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205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工勤人员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057 人。在职实有 1565 人，其中：财政全额保障 1565 人，财政差额补助 0 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 0 人。

离退休人员 1187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1181 人。

车辆编制 36 辆，实有车辆 31 辆，超编 0 辆。

（四）项目基本概况

进一步稳定学校办学规模，优化层次结构，提升整体办学质量，完善学科体系建设，增强科研实力和服务地方能力，改善师资队伍结构，凸显应用型办学特色，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改善办学条件，为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提供有力支持，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全面保障。

（五）项目实施内容

项目实施围绕三个方面内容实施：1.专业建设，对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及课程进行建设；2.科研投入，对2023年度联合专项资金、科研团队建设专项资金、科研平台建设资金进行投入建设；3.学科建设，对省级重点学科和硕士学位授权点、博士学位孵化点投入建设。

（六）资金安排情况

1.专业建设投入：200万元；

2.科研投入：1200万元；

3.学科建设投入：200万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1.2024年1月—3月，专业建设、科研投入、学科建设方案进一步细化明确，通过项目评审；

2.2024年4月—11月，项目实施；

3.2024年12月，项目检查、总结，开展绩效评价。

（八）项目实施成效

加大本科专业和特色专业建设力度，推进课程体系改革，积极鼓励创新创业，大幅提高学生实践动手能力，学校转型

发展改革初见成效，本科教学质量和育人水平达到一个新的层次，毕业生就业、创业能力提高。加强和培育学校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完成学校既定联合专项、校控科研项目、科研团队建设、平台建设等科研项目年度工作目标及相关工作任务，进一步提升科研实力，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率，提升服务地方经济能力。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为硕士研究生提供较好的学习条件，加强硕士研究生教育培养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教学能力和学术研究能力、学术指导水平，增强学校社会服务功能，提升办学层次，扩大社会影响力。

（九）项目绩效目标表

- 1.建设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 个；
- 2.建设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0 个；
- 3.建设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4 个；
- 4.发表科研论文 60 项；
- 5.申请专利、软著、专著 30 项；
- 6.建设省级立项培育博士学位授权点 1 个；
- 7.建设省级科技创新团队 1 个。

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次下达)。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 1.经济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具体设类、款两级。

2.功能科目:是指政府支出按其主要职能活动所作的一种分类科目, 主要反映政府活动的不同功能和政策目标, 具体设类、款、项三级。

3.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4.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 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5.“三公”经费: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昆明学院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 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主要原因本单位属事业单位。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昆明学院资产总额 351,715.8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0,233.99 万元，固定资产 241,700.6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25,059.93 万元，无形资产 64,721.25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5,203.1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9,697.49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资产使用收入 306.68 万元，其中出租资产 63,641.53 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 1,072.39 万元。鉴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精准数据，需在 2023 年决算编制后才能汇总，此处公开为 2023 年 12 月资产月报数。

昆明学院

2024 年 2 月 5 日

监督索引号 53010000349900111